

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
新增动植物油经营品种及码头油脂专用管
道建设项目竣工验收调查报告表

项目名称：新增动植物油经营品种及码头油脂专用管道建设
项目

委托单位：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江苏新锐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7年4月

表1 项目总体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新增动植物油经营品种及码头油脂专用管道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唐勇	联系人	高军		
通信地址	张家港保税港区南京路 55 号				
联系电话	15950950616	传真		邮编	215634
建设地点	张家港保税港区南京路 55 号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				
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	E4724 架线和管道工程建筑	
环境影响报告表名称	新增动植物油经营品种及码头油脂专用管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沈阳环境科学研究院				
初步设计单位	无锡恒禾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部门	张家港市环境保护局	文号	-	时间	2016 年 2 月 3 日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文号	-	时间	-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单位	-				
环境保护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万元)	300	其中：环境保护投资 (万元)	/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
实际总投资 (万元)	300	其中：环境保护投资 (万元)	/	实际环境保护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
设计生产能力	本工程为新建三根动植物油专用管道、一根扫线压缩空气管道及相应架管管墩，用于动植物油卸船和管道运输服务。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6 年 6 月	
实际生产能力	目前已建动植物油管道 3 条、1 条空气压缩管道，长各 900 米，已建一套架管管墩。		投入运行日期	2017 年 3 月	

<p>项目建设过程 简述 (项目立项~ 试运行)</p>	<p>本项目建设过程概述如下：</p> <p>2016年1月19日张家港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新增动植物油经营品种及码头油脂专用管道建设项目》进行了立项，立项文号张保项发[2016]13号；</p> <p>2016年1月由沈阳环境科学研究院编制了《新增动植物油经营品种及码头油脂专用管道建设项目》；</p> <p>2016年2月3日张家港市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见附件1）；</p> <p>2015年12月29日张家港市环境应急处置中心对本公司进行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p> <p>工程于2016年6月开始施工建设，2016年10月20日建设完成。</p> <p>工程拟于2017年3月投入运营。</p>
--	---

表 2 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调查范围	<p>根据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范围、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以及环境影响评价的具体要求，确定各专题的调查范围和主要调查内容。本次调查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现有环保相关要求，合理调整实际调查范围，具体调查范围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1 调查范围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tr> <td>调查要素</td> <td colspan="5">竣工环保验收调查范围</td> </tr> <tr> <td>大气环境</td> <td colspan="5">项目场界外 500m 的区域</td> </tr> <tr> <td>地表水</td> <td colspan="5">项目所在长江段上下游 10km 范围</td> </tr> <tr> <td>声环境</td> <td colspan="5">项目场界外 200 米范围</td> </tr> <tr> <td>土壤</td> <td colspan="5">项目地</td> </tr> </table>						调查要素	竣工环保验收调查范围					大气环境	项目场界外 500m 的区域					地表水	项目所在长江段上下游 10km 范围					声环境	项目场界外 200 米范围					土壤	项目地																															
	调查要素	竣工环保验收调查范围																																																													
大气环境	项目场界外 500m 的区域																																																														
地表水	项目所在长江段上下游 10km 范围																																																														
声环境	项目场界外 200 米范围																																																														
土壤	项目地																																																														
调查因子	<p>环境空气：SO₂、NO₂、PM₁₀。</p> <p>地表水：pH、COD、氨氮、总磷、SS。</p> <p>环境噪声：等效声级 Ld(A)。</p> <p>土壤：pH、铅、汞、镉、铜、镍、砷、锌、铬。</p> <p>生态：项目占地、陆域水土流失。</p> <p>固废：固废产生量及排放量。</p>																																																														
环境敏感目标	<p>项目涉及的环境保护目标详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2 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项目</th> <th>名称</th> <th>位置</th> <th>距离(m)</th> <th>规模</th> <th>功能</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地表水</td> <td>长江(张家港段)</td> <td>N</td> <td>40</td> <td>大河</td> <td>《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td> </tr> <tr> <td rowspan="10">2</td> <td rowspan="10">风险评价</td> <td>双山岛</td> <td>W</td> <td>1200</td> <td>/</td> <td rowspan="10">自然与人文景观保护 居住区</td> </tr> <tr> <td>今日新城</td> <td>W</td> <td>1400</td> <td>/</td> </tr> <tr> <td>长江花苑</td> <td>W</td> <td>1900</td> <td>/</td> </tr> <tr> <td>富都花园</td> <td>W</td> <td>2800</td> <td>/</td> </tr> <tr> <td>金港现代城</td> <td>W</td> <td>2400</td> <td>/</td> </tr> <tr> <td>中南新村</td> <td>W</td> <td>1900</td> <td>/</td> </tr> <tr> <td>金桥小区</td> <td>SW</td> <td>2500</td> <td>/</td> </tr> <tr> <td>锦绣金港</td> <td>SW</td> <td>2900</td> <td>/</td> </tr> <tr> <td>金桥花园</td> <td>SW</td> <td>2800</td> <td>/</td> </tr> <tr> <td>河畔美墅</td> <td>SW</td> <td>2200</td> <td>/</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项目	名称	位置	距离(m)	规模	功能	1	地表水	长江(张家港段)	N	40	大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	2	风险评价	双山岛	W	1200	/	自然与人文景观保护 居住区	今日新城	W	1400	/	长江花苑	W	1900	/	富都花园	W	2800	/	金港现代城	W	2400	/	中南新村	W	1900	/	金桥小区	SW	2500	/	锦绣金港	SW	2900	/	金桥花园	SW	2800	/	河畔美墅	SW	2200	/
	序号	项目	名称	位置	距离(m)	规模	功能																																																								
1	地表水	长江(张家港段)	N	40	大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																																																									
2	风险评价	双山岛	W	1200	/	自然与人文景观保护 居住区																																																									
		今日新城	W	1400	/																																																										
		长江花苑	W	1900	/																																																										
		富都花园	W	2800	/																																																										
		金港现代城	W	2400	/																																																										
		中南新村	W	1900	/																																																										
		金桥小区	SW	2500	/																																																										
		锦绣金港	SW	2900	/																																																										
		金桥花园	SW	2800	/																																																										
		河畔美墅	SW	2200	/																																																										

<p>调查重点</p>	<p>(1) 与原环评阶段相比，调查项目实际建设的变化情况；</p> <p>(2) 项目建设对周边环境敏感点的影响情况调查；</p> <p>(3) 项目施工期间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的调查分析及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对建成后环境的影响；</p> <p>(4) 项目试运行周边大气、地表水、声环境、土壤环境质量状况。</p> <p>(5) 项目环境管理机构及管理制度建立情况。</p>
-------------	--

表 3 验收执行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p>验收阶段各环境质量标准与环评阶段一致，SO₂、NO₂、PM₁₀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p> <p>项目所在地附近的地表水为长江，pH、COD、氨氮、总磷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SS执行《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标准。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土壤参照《土壤环境质量标准》（GB15618-1995）。</p>									
	表3.1 环境空气质量验收标准									
	区域名		执行标准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小时	日均	年均	
	项目所在区域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PM ₁₀	mg/m ³	-	0.15	0.07	
					SO ₂	mg/m ³	0.5	0.15	0.06	
					NO ₂	mg/m ³	0.2	0.08	0.04	
	表 3.2 地表水质量执行标准									
	水域名		执行标准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长江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 1 III类		pH		无量纲	6~9		
COD					mg/L	20				
氨氮						1.0				
总磷						0.2				
《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			SS		mg/L	30				
表 3.3 声环境质量验收执行标准										
区域名		执行标准		单位	标准限值					
					昼	夜				
项目所在区域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		db（A）	65	55				
表 3.4 土壤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mg/kg(pH 除外)										
级别		锌	砷	铬	镉	铅	铜	镍	汞	
一级		100	15	90	0.20	35	35	40	0.15	
二级		pH<6.5	200	40	150	0.30	250	50	40	0.30
		6.5~7.5	250	30	200	0.30	300	100	50	0.50
		pH>7.5	300	25	250	0.60	350	100	60	1.0
三级		500	40	300	1.0	500	400	200	1.5	
依据		《土壤环境质量标准》（GB15618-1995）								

<p>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p>	<p>本项目无废气、废水、噪声、固废产生。</p>
<p>总 量 控 制 指 标</p>	<p>本项目运营后无废气、废水产生，因此本项目无需申请总量控制。</p>

表 4 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	新增动植物油经营品种及码头油脂专用管道建设项目								
项目地理位置 (见附图 1)	张家港保税港区南京路 55 号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 现有厂区内								
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									
该项目原环评规划建设内容如下:									
1、原辅材料									
<p>本项目新增原有码头动植物油经营品种，并新建三根动植物油专用管道、一根扫线压缩空气管道及相应架管管墩，用于动植物油卸船和管道运输服务。本项目不涉及动植物油加工、仓储工艺，不产生新产品。本次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为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厂区内，管道输送起点为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现有码头，终点为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界区。管道输送动植物油均为常见动植物食用油，主要包括羊油和棕榈油，年吞吐总量为 60 万吨。</p>									
2、主体工程									
<p>动植物油卸船动力依托运输船自带卸船泵，不属于本项目评价范围。本项目主要设施见表 4.1。</p>									
表 4.1 本项目主要设施一览表									
序号	设施名称	数量	输送介质	长度 (m)	规格	设计输送能力 (万 t/a)	起点	终点	备注
1	动植物油管道	2 条	动植物油	900×2	DN 250, 20#无缝钢管, 设计压力 1.3Mpa, 80℃, 设计流速 2m/s	25×2	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现有码头	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界区	电伴热
2	动植物油管道	1 条	动植物油	900	DN 150, 20#无缝钢管, 设计压力 1.3Mpa, 80℃, 设计流速 1.5m/s	10			电伴热
3	压缩空气管道	1 条	压缩空气	900	DN 80, 20#无缝钢管, 设计压力 1.3Mpa, 50℃	-			配套扫线
4	架管管墩	1 套	-	-	混凝土结构	-			
3、项目规模									
<p>本项目新建 3 条动植物油管道和 1 条扫线用压缩空气管道，公司码头界区防汛墙内的管道采用管墩架设方式敷设，管墩为混凝土结构。管道自码头装卸口，</p>									

从码头底部穿过（管道外加套管，依托原有管架，管架生根于码头底部砼梁和顶部砼墙上），再沿码头已有的侧面钢管架设置（管道设置于已有电缆桥架以下，管架生根于码头侧面预埋铁或砼梁上），在码头界区防汛墙内新建架管管墩，直到东厂界接厂区外管架。

实际工程量及工程建设情况

本工程已建动植物油管道 3 条、1 条空气压缩管道，长各 900 米，已建一套架管管墩。环境建设内容与实际建成后情况一致。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原环评建设内容对照情况详见下表：

表 4.1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原环评建设内容对照情况一览表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设计和建设情况
设施名称	数量	长度 (m)	管径 (mm)	材质	输送介质		
主体工程	动植物油管道	2条	900×2	DN250	20#无缝钢管	动植物油	与环评建设内容一致
	动植物油管道	1条	900	DN150	20#无缝钢管	动植物油	
	压缩空气管道	1条	900	DN80	20#无缝钢管	压缩空气	
	架管管墩	1套	-	-	混凝土	-	

生产工艺流程

装载动植物的轮船在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现有码头停靠后，采用软管连接轮船卸油泵和码头上的接卸管口，经检查确认连接正常后，启动卸油泵，将动植物油泵入本项目新建动植物油管道，通过管道将动植物油输送至仓储企业油脂储罐中。卸油完毕后，开启压缩空气吹扫阀门，对卸油管道进行吹扫，吹扫方向为自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动植物油管道接卸管口至仓储企业动植物油储罐。管道中动植物油吹扫干净后，将码头上接卸管口以封盖密封，待下次使用。

供电、压缩空气均依托本公司现有工程，建设项目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厂外消防依托保税区物流园西区消防设施，厂内消防依托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消防设施。保税区物流园西区沿园区道路配有室外消火栓，张家港保税区消防中队配有消防车，可以在 5 分钟到达本项目管道所在区域。

工程占地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置见附图 1，周边环境概况见图 2，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码头区域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本项目敏感保护目标图和附图 4。

工程环境保护投资明细

环评中估算建设项目总投资为 300 万元，未对环保投资进行估算，实际项目总投资为 300 万元，雨、污分流制，依托厂区现有雨水管网和污水管网，本次无环保投资额。

与项目有关的生态破坏和污染物排放、主要环境问题及环境保护措施

一、施工期间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及环境保护措施调查

本项目于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新建动植物油管道、压缩空气管道和架管管墩，施工过程基本不涉及土建，仅为管道运输和安装。

1、生态环境影响及治理措施调查

施工过程基本不涉及土建，在现有厂区内施工，生态影响较小。

2、大气环境污染及治理措施调查

(1) 大气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管线连接全部采用焊接连接方式，由于本项目使用的焊丝量较小，产生的烟尘量很小，全部作无组织排放，对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

另外，施工过程中由于有运输车辆的穿行，会引起少量扬尘，汽车尾气中尾气中含SO₂、CO、NO₂和烃类等污染物。

(2) 大气污染治理措施

- ①对施工现场实行合理化管理，设专门库房堆放材料；
- ②施工现场工作人员佩戴电焊面罩；
- ③运输车辆尽量采取遮掩，密闭措施，以减少运输过程中的扬尘；
- ④施工现场要设围栏，缩小施工扬尘扩散范围。

3、声环境影响及治理措施调查

施工期的主要噪声源来自施工作业机械，如电焊机、吊管机等，其强度在85~100dB(A)。

为了减轻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议采取以下措施：

- ①加强施工管理，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严格按照施工噪声管理的有关规定执行，严禁夜间进行高噪声施工作业；
- ②尽量采用低噪声的施工工具，如液压工具，同时尽可能采用施工噪声低的施工方法；
- ③尽量缩减施工区域汽车数量和行车密度，工地汽车应慢速行驶，控制汽车鸣笛。

4、水环境影响及治理措施调查

(1) 水环境影响调查

施工期废水主要为场地的雨污水、场地积水和施工人员的生活废水。

(2) 水污染治理措施

主要为生活废水，采取措施如下：

①加强施工期管理，针对施工期污水产生过程不连续、废水种类较单一等特点，可采取相应措施有效控制污水中污染物的产生量；

②施工现场因地制宜，生活污水就近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5、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及治理措施调查

施工期间固废主要为施工废料和生活垃圾，施工废料和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因此固体废弃物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二、运营期工程对环境的影响及环境保护措施调查

本项目运营期无“三废”产生，因此本项目运营期对周围环境无不良影响。

三、周边环境对本项目的影响

本项目主要用于配套张家港保税区东方华垦仓储有限公司、东方华谷油脂贸易仓储有限公司和东马油脂（张家港保税区）有限公司现有油脂仓储项目，进行动植物油卸船，以及通过专用管线输送至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界区的服务，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符合张家港市总体规划对项目所在地区的产业定位。

根据区域环境功能区划及建设项目所在地的环境状况，本项目位于张家港保税区物流园西区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北侧为长江，南侧为长江路，东侧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西侧为统清食品有限公司。卫生防护距离设置为现有码头区域边界向外100m距离，此范围内无居民等敏感环境敏感点。

综上所述，本项目周围环境不会对本项目造成明显影响。

表 5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环境影响预测及结论

一、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1、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过程中废水主要来源于生活污水，由施工队伍的正常生活造成的。生活污水含有大量细菌和病原体，故施工期废水不能随意直排。项目施工期的生活污水可排入园区污水处理站。施工期结束后，施工期类各类污水将消失。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过程中主要涉及电焊，会产生焊接烟尘，且施工过程中会有货运卡车穿行，会引起少量道路扬尘。鉴于施工场地内扬尘点分散，且波动性较大，难以确定排放源强，评价利用类比同类施工现场监测数据，施工场地洒水与否造成的环境影响差异很大，采取洒水措施后，距施工现场40m处的TSP浓度值即可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表1中的TSP日平均二级标准。

因此在施工过程中必须十分注意施工扬尘，及时给路面洒水，经常清洗车辆。尽可能避免尘土扬起。同时，控制施工运输车辆车速小于40km/h，以减少道路二次扬尘。水泥等粉料，应专门设置库房堆放碎包，并做到及时清扫地面和在施工现场洒水。使用合格的施工与运输车辆，保证汽车尾气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要求。车辆驶出工地前应将轮子的泥土去除干净，防止沿程弃土满地，影响环境整洁。

3、声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期噪声主要是施工作业机械，如吊管机、电焊机等。类比同类施工场地，一般当相距50m时，施工机械的噪声值可降至70dB（A）以下，昼间噪声可基本达标，夜间不施工。对产生噪声的施工设备加强维护和维修，在高噪声设备周围设置围墙或屏障，确保附近居民生活不受影响。尽量减少施工区汽车数量和行车密度，控制汽车鸣笛。对产生噪声的施工设备加强维护和维修工作，对降低噪声有良好作用。

4、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间固废主要为施工废料和生活垃圾，施工废料和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因此固体废弃物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5、生态影响分析

施工过程中基本不涉及土建，在现有厂区内施工，生态影响较小。

二、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无“三废”产生，因此本项目运营期对周围环境无不良影响。

三、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

1、项目符合当地的规划

项目位于张家港保税区物流园西区内，用地性质属于工业用地，项目符合地方规划。相关用地指标均符合国土资源部关于《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国土资发[2008]24号）和《江苏省建设用地指标（2010年版）》的规定。

2、项目产业政策相容性

本项目建设动植物油输送管道和辅助设施，从事动植物油卸船和输送服务。

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中鼓励类“二十九、现代物流业”“1、粮食、棉花、食用油、食糖、化肥、石油等重要商品现代化物流设施建设”。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修正）》中鼓励类“二十、生产性服务业”“粮食、棉花、食用油、食糖、化肥、石油等重要商品现代化物流设施建设”。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3、项目各种污染物达标排放可行性

本项目建成后无“三废”及噪声产生，环境质量满足环境功能要求。

4、环境风险影响分析及应急预案

目前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已制定了较为完善的风险管理措施，并针对企业可能产生的环境风险制定了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从公司现有运营情况来看，可以满足当前风险防范要求。

本项目新建三根动植物油专用管道、一根扫线压缩空气管道及相应架管管墩，用于动植物油卸船和管道运输服务。本项目不涉及动植物油加工、仓储工艺，不产生新产品。管道输送起点为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现有码头，终点为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界区。管道输送动植物油均为常见动植物食用油，主要包括羊油和棕榈油，针对本项目的特点，本次环评提出以下补充风险防范措施。

1) 本项目管道建设执行《工业金属管道施工质量及验收规范》等规定，事故防范应急措施如下：

A、管线敷设前，应加强对管材和焊接质量的检查，严禁使用不合格产品。对焊接质量严格检验，防止焊接缺陷造成泄漏事故的发生。

B、巡检管线渗漏的情况，不能通过流量、压力和电流等参数反应出来，因此，应安排专人对管线铺设沿线进行巡检，频次为每天1~2次。

C、一旦发现有渗漏现象，将立即关闭切断阀门，停止输送物料。

2) 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制定了火灾事故的紧急疏散程序，如下：

① 集合地点（结合事故时风向调整）：工厂紧急疏散后的紧急避难所（集合地点）设置在公司办公楼前面的空地上。

② 疏散路线：办公楼人员从就近的紧急出口撤离至指定紧急避难场所；

③ 人数清点：人员撤离至指定的紧急避难所后，由指定的人员在集合地点进行人数的清点，然后将清点的人数报告环境安全科长，如有人员缺少，及时组织业余消防队员进行搜救工作。并将情况上报公司总经理。

在解除警报前，所有人员千万不要离开集合地点，以免为了寻找某人产生不必要的危险。所有部门按部门为单位列队集合，便于清点。

④警报解除：总经理在根据事故现场的处理和发展情况，并征得“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领导小组”相关人员的意见后，在保证人员安全的情况下宣布解除警报，疏散员工回到各自工作岗位恢复工作。

3) 应急救援结束后，首先在厂内采用下述措施，宣布风险解除：

① 动用厂区紧急事故报警系统中“解除”信号；

② 在厂区紧急事故报警系统上宣布“解除”；

③通知每个聚集区的人员，危险情况结束；

④通知安全保卫部门危险结束，恢复交通。

事故后处理包括：安全部门对事故原因进行调查；对事故过程进行总结；通过新闻媒体，向社会公开特大事故发生发展情况以及事故救援、伤亡情况。

4) 应急预案演练

针对应急反应系统中的某个项目或环节的演习，由各应急部门组织，码头泄漏、码头火灾、管线起火、管线爆炸等应急反应行动，一般每年定期演习 3

次。

5) 应急物资

应急物质情况见表1。

表 1 事故应急救援物资器材一览表

序号	物资器材种类	设备名称	数量
1	医疗器械、药品设备	担架	2
		救生绳	1
		安全带	40
		消毒药品	2
		氧气瓶	1
		绷带	5
		急救箱	1
		夹板	1
2	应急供电、照明设备	发电机	1
		警戒灯	5
		防爆应急灯	1
		手提式充电手电	15
3	安全防护设备	安全帽	100
		防护服	20
		浸塑手套	20
		滤毒罐	10
		防毒面具	20
		吸油毡	2 箱
		水鞋	120
4	消防设备	消防隔热服	20
		消防斧	70
		消防钩	1
		水枪	20
		水带	150
		便携灭火器	5
		空气呼吸器	78
5	交通通讯设备	喊话喇叭	2
		安全警示带	30
		道路指示牌	若干
		疏散指示棒	若干
		对讲机	30

根据环境风险值计算及评价，按事故发生概率为 5×10^{-7} 死亡/年，本项目风险值低于国内化工行业的平均风险值 8.33×10^{-5} 死亡/年。因此，本项目风险水平是可以接受的。

4、本项目建成后对环境的影响

在保证落实报告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步实施并加强管理的情况下，项目投入营运后，不产生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经预测，营运期间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

2016年2月3日张家港市环境保护局对本项目进行了环评批复，批复意见如下：

在全面落实由沈阳环境科学研究院编制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同意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在张家港保税港区拟选位置建设新增动植物油经营品种及码头油脂专用管道建设项目，本项目原有码头新增动植物油经营品种，并新建三根动植物油专用管道、一根扫线压缩空气管道及相应架管管墩，用于动植物油卸船和管道运输服务。本项目不涉及动植物油加工、仓储工艺，不产生新产品。管道输送起点为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现有码头，终点为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界区。在项目工程设计、建设施工及环境管理过程中必须做到：

- 1、必须实施清污分流、雨污分流。本项目无工业废水产生，不新增员工生活污水。
- 2、本项目原有码头新增动植物油吞吐量60万吨/年，同时减少标准集装箱吞吐量，维持码头总吞吐量与原环评批复一致。
- 3、采取有效隔声降噪措施，管线周边噪声应满足相应功能区的要求。
- 4、合理布置管线，并做好管线衔接及防腐措施，消除环境风险隐患。
- 5、食用油脂装卸过程中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操作，管道运行期间加强环境管理，落实事故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严防因安全事故引发环境污染。
- 6、本项目建成后，全厂卫生防护距离为现有码头区域向外100米。
- 7、项目的环保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运行，项目建成运投后，按规定程序向我局申请办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手续。
- 8、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化，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表 6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项目 阶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施 工 期	污染影响	<p>1、实施报告表中提出的废气污染防治、扬尘污染防治等措施,减少施工期间对周边居民正常生活环境的影响。</p> <p>2、建设单位在施工期间应严格实施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采用低噪音设备,高噪声设备须采取有效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建设期场界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相应标准。</p> <p>3、制定和落实固体废物(废液)的收集和贮存、综合利用、安全处置的实施方案,实现“零排放”。</p>	<p>1、对施工现场实行合理化管理,设专门库房堆放材料;运输车辆尽量采取遮盖、密闭措施,以减少运输过程中的扬尘,最大化减少了对周边居民的影响。</p> <p>2、建设期间采用低噪声设备,严格控制作业时间,定期检修机械设备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尽量降低了施工期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p> <p>3、实现固废综合利用,安全处置,零排放的要求。</p>	与环评及批复情况一致
	生态影响	/	/	/
营 运 期	污染影响	<p>1、必须实施清污分流、雨污分流。本项目无工业废水产生,不新增员工生活污水。</p> <p>2、采取有效隔声降噪措施,管线周边噪声应满足相应功能区的要求。</p> <p>3、合理布置管线,并做好管线衔接及防腐措施,消除环境风险隐患。</p>	<p>1、本项目无废水产生。</p> <p>2、本项目仅新建动植物油管道、压缩空气管道和架管管墩,本项目无新增设备,故无新增噪声源强。</p> <p>3、管线布置合理,电气设计均按环境要求选择相应等级的 F1 级防腐型和户外级防腐</p>	/

	4、本项目建成后，全厂卫生防护距离为现有码头区域向外 100 米。	型动力及照明电气设备。根据车间的不同环境特性，选用防腐、防水、防尘的电气设备，并设置防雷、防静电设施和接地保护。 4、全厂卫生防护距离为现有码头区域向外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内无敏感目标。	
社会影响	/	减少了物料运输风险	/
其他环保要求	1、本项目原有码头新增动植物油吞吐量 60 万吨/年，同时减少标准集装箱吞吐量，维持码头总吞吐量与原环评批复一致。 2、食用油脂装卸过程中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操作，管道运行期间加强环境管理，落实事故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严防因安全事故引发环境污染。	1、码头总吞吐量为 4000TEU，根据近年运行情况，实际吞吐量为 3000 -3500TEU，故能够维持总吞吐量不突破原环评。 2、食用油脂装卸过程中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操作，严防因安全事故引发环境污染。	

表 7 环境影响调查

施 工 期	生态影响	<p>本项目位于非生态敏感区，项目所在区域没有国家保护的濒危珍稀物种。项目距离长江（张家港市）重要湿地最近距离为1200m，施工建设对该湿地影响较小。</p>
	污染影响	<p>施工过程中废水主要来源于生活污水，由施工队伍的正常生活造成的。生活污水含有大量细菌和病原体，故施工期废水不能随意直排。项目施工期的生活污水可排入园区污水处理站。施工期结束后，施工期类各类污水将消失。</p> <p>本项目施工过程中主要涉及电焊，会产生焊接烟尘，且施工过程中会有货运卡车穿行，会引起少量道路扬尘。可能影响到居民生活环境和动植物的生长环境。在施工期间，施工场地洒水与否造成的环境影响差异很大，采取洒水措施后，减少项目建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p> <p>施工期间的机械噪声可能影响到周边居民生活环境，夜间不施工，对产生噪声的施工设备加强维护和维修，在高噪声设备周围设置围墙或屏障，减少项目建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p> <p>施工期间固废主要为施工废料和生活垃圾，施工废料和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因此固体废弃物对环境的影响较小。</p>
	生态影响	<p>本项目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较小，项目建设成后也不会对生态保护区造成不良影响。</p>

运营期	污染影响	本项目运营期无“三废”产生，因此本项目运营期对周围环境无不良影响。
	社会影响	为实现各种物料的便捷输送，社会影响属于正面影响。
	健康影响	无健康影响。

表 8 环境质量及污染源监测

(1) 空气质量现状

本项目建成后不产生废气,为说明本项目试生产后环境空气现状,收集了《江苏扬子江国际化学工业园规划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的金港镇、东海粮油、晨阳村的监测数据,监测时间为2016年6月2日-6月8日,三个点位距离本项目最远距离不超过5km。详见表8.1和附件。

表 8.1 环境空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小时平均浓度监测结果				日平均浓度监测结果			
		浓度范围 mg/m ³		最大污染指数	超标率%	浓度范围 mg/m ³		最大污染指数	超标率%
		最小值	最大值			最小值	最大值		
金港镇	SO ₂	0.011	0.048	0.096	0	0.02	0.029	0.193	0
	NO ₂	0.029	0.061	0.305	0	0.038	0.046	0.575	0
	PM ₁₀	—	—	—	—	0.061	0.093	0.620	0
	PM _{2.5}	—	—	—	—	0.031	0.051	0.680	0
	TSP	—	—	—	—	0.163	0.197	0.657	0
东海粮油	SO ₂	0.011	0.046	0.092	0	0.02	0.036	0.240	0
	NO ₂	0.029	0.066	0.330	0	0.038	0.053	0.663	0
	PM ₁₀	—	—	—	—	0.064	0.085	0.567	0
	PM _{2.5}	—	—	—	—	0.033	0.047	0.627	0
	TSP	—	—	—	—	0.158	0.188	0.627	0
晨阳村	SO ₂	0.01	0.049	0.098	0	0.022	0.029	0.193	0
	NO ₂	0.026	0.061	0.305	0	0.037	0.045	0.563	0
	PM ₁₀	—	—	—	—	0.062	0.073	0.487	0
	PM _{2.5}	—	—	—	—	0.032	0.047	0.627	0
	TSP	—	—	—	—	0.167	0.208	0.693	0

根据上述数据分析,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指标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规定的要求,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建成后不产生废水,为说明本项目附近水源地长江水质,收集了《江苏扬子江国际化学工业园规划环境影响评价项目》2016年6月3日-6月5日对地表水监测资料,详见下表。

表 8.4 水质监测结果表

监测断面	监测项目			
	pH	DO	COD _{Cr}	TP
污水处理厂排口上游 500m	7.86	7.07	10L	0.15
污水处理厂排口下游 1km	8.14	7.18	11.2	0.09
污水处理厂排口下游 3km	8.05	7.28	10L	0.153
标准	6-9	≥3	≤30	≤0.3

根据监测结果分析,长江监测断面的平均水质指标均满足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水质标准要求,水质较好。

(3) 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不产生噪声,根据2016年6月5日-6月6日对《江苏扬子江国际化学工业园规划环境影响评价项目》实测噪声值,区域环境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详见表8.6和附件。

表 8.6 本项目边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 (A)

编号	昼间				夜间			
	6月5号	6月6号	达标情况	质量标准	6月5号	6月6号	达标情况	质量标准
N7 工业区内	63.4	61.3	达标	65	52.3	50.6	达标	55
N9 工业区内	62.8	60.5	达标	65	51.8	49.7	达标	55
N15 工业区内	61.4	58.9	达标	65	51.1	49.8	达标	55

(4)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地布置1个土壤采样监测点,根据2016年6月5日对《江苏扬子江国际化学工业园规划环境影响评价项目》项目地内的胜科水务进行监测,监测土壤pH、镉、汞、砷、铜、铅、铬、锌、镍共9项。监测结果见表8.7和附件。从监测结果看,监测点土壤重金属含量均在《土壤环境质量标准》(GB15618-95)二级标准范围内。

表 8.7 土壤环境现状监测结果

监测 点位	pH 值	镉	汞	砷	铜	铅	铬	锌	镍
	无量纲	mg/kg	mg/kg	mg/kg	mg/kg	mg/kg	mg/kg	mg/kg	mg/kg
胜科 水务 北侧	7.5	0.15	0.073	6.42	17.8	16.8	57.2	52.4	23.2
二级	6.5~7.5	0.3	0.5	30	100	300	200	250	50

表 9 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

环境管理机构设置

1、施工期

工程施工期环境管理组织结构由本公司环保部以及承包商组成，制定相应的规章制度和环境保护管理计划，负责施工期间环境保护管理和监督执行工作。施工期环境管理相关单位职责如下：

(1) 本公司环保部

负责领导本工程的环境保护工作，制定环境保护工程实施方案。协调解决环保工作日常问题，检查、监督本工程环保工作的实施情况，负责对承包商的施工行为是否符合环境保护要求进行监理，督促施工单位落实有关环境保护措施与要求，对工程建设过程实施进度、质量和费用监理。

(2) 承包商

承包商对本单位施工标段内的环境保护工作负责，具体落实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保措施和建议以及各级环境保护部门的批复要求。各施工单位设立了专人负责施工期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2、运营期

工程试运营期由本公司总经理总领导，环保部负责日常环保工作的监督管理，下属 5 名环境保护管理员。管理机构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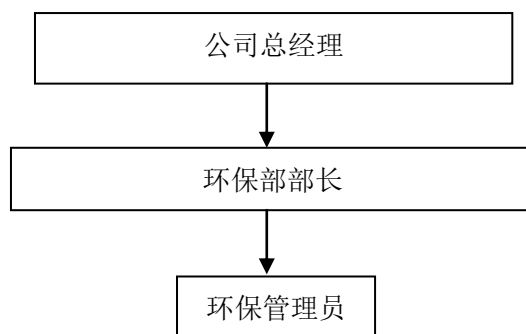


图 1 环境管理结构图

环境保护管理员的职责如下：

(1) 职责

督促检查本项目严格执行国家环保方面的方针、政策、法规及各项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按上级要求和项目实际情况提出的环保措施,编制环保长远计划、年度计划,并督促实施。

负责组织污染源的调查和企业环境质量评价,编写环境质量报告。

在有关部门的配合下做好环境监测和各类环保资料的统计上报建档工作。

负责环境评价及评审工作,贯彻执行“三同时”的原则,并做好验收工作。

组织调查环境污染事故,负责追究污染事故的责任者,并提出处理意见。

大力推行和先进的环保管理技术和监测手段,用好环保资金。

负责组织按照污染排放因子综合考核指标进行严格考核管理。

做好环境保护的培训和环境保护技术情报的交流,推广先进的环境管理经验和污染防治技术。

广泛开展环保宣传、教育,普及环境科学知识,推动清洁生产活动的顺利进行。

(2) 环保管理员的职责

掌握学校环境状况,及时了解新的污染源,提出治理污染的措施,制定学校的管理计划。

督促污染源的管理和治理工作,监督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

配合部门解决污染问题的纠纷,广泛进行环保政策的宣传。

环境监测能力建设情况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无例行监测计划要求,因此建设方未进行自身环境监测能力建设,如需环境监测则依托社会监测机构。

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监测计划及其落实情况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无例行监测计划要求。

环境管理状况分析与建议

项目实际运营期管理由本公司环保部门进行,并进行日常的巡逻与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表 10 调查结论与建议

调查结论与建议

通过对新增动植物油经营品种及码头油脂专用管道建设项目环境状况调查、有关工程设计的分析，对工程环保执行情况、环境保护措施的重点调查以及对项目区域的调查分析，从环境保护角度对该工程提出以下调查结论和建议：

（一）工程概况

本项目新增原有码头动植物油经营品种，并新建三根动植物油专用管道、一根扫线压缩空气管道及相应架管管墩，用于动植物油卸船和管道运输服务。本项目不涉及动植物油加工、仓储工艺，不产生新产品。本次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为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厂区内，管道输送起点为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现有码头，终点为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界区。

（二）工程变更情况

本工程建设动植物油管道3条、1条空气压缩管道，长各900米，建设一套架管管墩，环境建设内容与实际建成后情况一致，无变更。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本工程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和设计方案均提出了较为全面、详细的环境保护措施，工程在建设及试运营初期基本落实了相关的环保要求。

（四）环境影响调查分析结论

1、大气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本项目施工过程中主要涉及电焊，会产生焊接烟尘，且施工过程中会有货运卡车穿行，会引起少量道路扬尘。可能影响到居民生活环境和动植物的生长环境。在施工期间，施工场地洒水与否造成的环境影响差异很大，采取洒水措施后，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营运期间无废气产生。

2、声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施工期间的机械噪声可能影响到周边居民生活环境，夜间不施工，对产生噪声的施工设备加强维护和维修，在高噪声设备周围设置围墙或屏障，因此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很大影响。运营期无噪声源产生。

3、水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施工过程中废水主要来源于生活污水，由施工队伍的正常生活造成的。生活污水含有大量细菌和病原体，故施工期废水不能随意直排。项目施工期的生活污

水可排入园区污水处理站。施工期结束后，施工期各类污水将消失。运营期无废水产生。

4、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施工期间固废主要为施工废料和生活垃圾，施工废料和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因此固体废弃物对环境的影响较小。运营期无固废产生。

（五）结论

根据实际验收调查结果，本项目建设过程中较好地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制度，在设计、施工、试运营期采取了行之有效的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与建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要求均得到了较好的落实和执行，在工程建设期间和试运营期间未造成重大环境影响。根据本次调查，该工程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

（六）建议

项目运营期，建议加强进行日常的巡逻与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附件1 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审批意见：

在全面落实由沈阳环境科学研究院编制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同意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在张家港保税港区拟选位置建设新增动植物油经营品种及码头油脂专用管道建设项目，本项目原有码头新增动植物油经营品种，并新建三根动植物油专用管道、一根扫线压缩空气管道及相应架管管墩，用于动植物油卸船和管道运输服务。本项目不涉及动植物油加工、仓储工艺，不产生新产品。管道输送起点为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现有码头，终点为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界区。在项目工程设计、建设施工及环境管理过程中必须做到：

1、必须实施清污分流、雨污分流。本项目无工业废水产生，不新增员工生活污水。

2、本项目原有码头新增动植物油吞吐量 60 万吨/年，同时减少标准集装箱吞吐量，维持码头总吞吐量与原环评批复一致。

3、采取有效隔声降噪措施，管线周边噪声应满足相应功能区的要求。

4、合理布局管线，并做好管线衔接及防腐措施，消除环境风险隐患。

5、食用油脂装卸过程中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操作，管道运行期间加强环境管理，落实事故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严防因安全事故引发环境污染。

6、本项目建成后，全厂的卫生防护距离设置为现有码头区域向外 100 米。

7、项目的环保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运行，项目建成投运后，按规定程序向我局申请办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手续。

8、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化，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 5 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附件 2 项目地大气、地表水、土壤等监测结果

附件3 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7373114284-6
法定代表人	唐勇	联系电话	0512-58328018
联系人	丁永明	联系电话	0512-58323112 18036123008
传真	0512-58322608 (0)	电子邮箱	2581223180@qq.com
地址	张家港金港镇保税物流园区西区 东经 120° 26'15.84"，北纬 31° 58'13.80"		
预案名称	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重大环境风险		
<p>本单位于2015年12月23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p>预案制定单位（公章）</p>			
预案签署人	丁永明	报送时间	2015年12月28日

<p>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p>	<p>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p>		
<p>备案意见</p>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15年12月28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15年12月29日</p> </div>		
<p>备案编号</p>	<p>320582-2015-034-H</p>		
<p>报送单位</p>	<p>江苏省环境保护厅</p>		
<p>受理部门负责人</p>		<p>经办人</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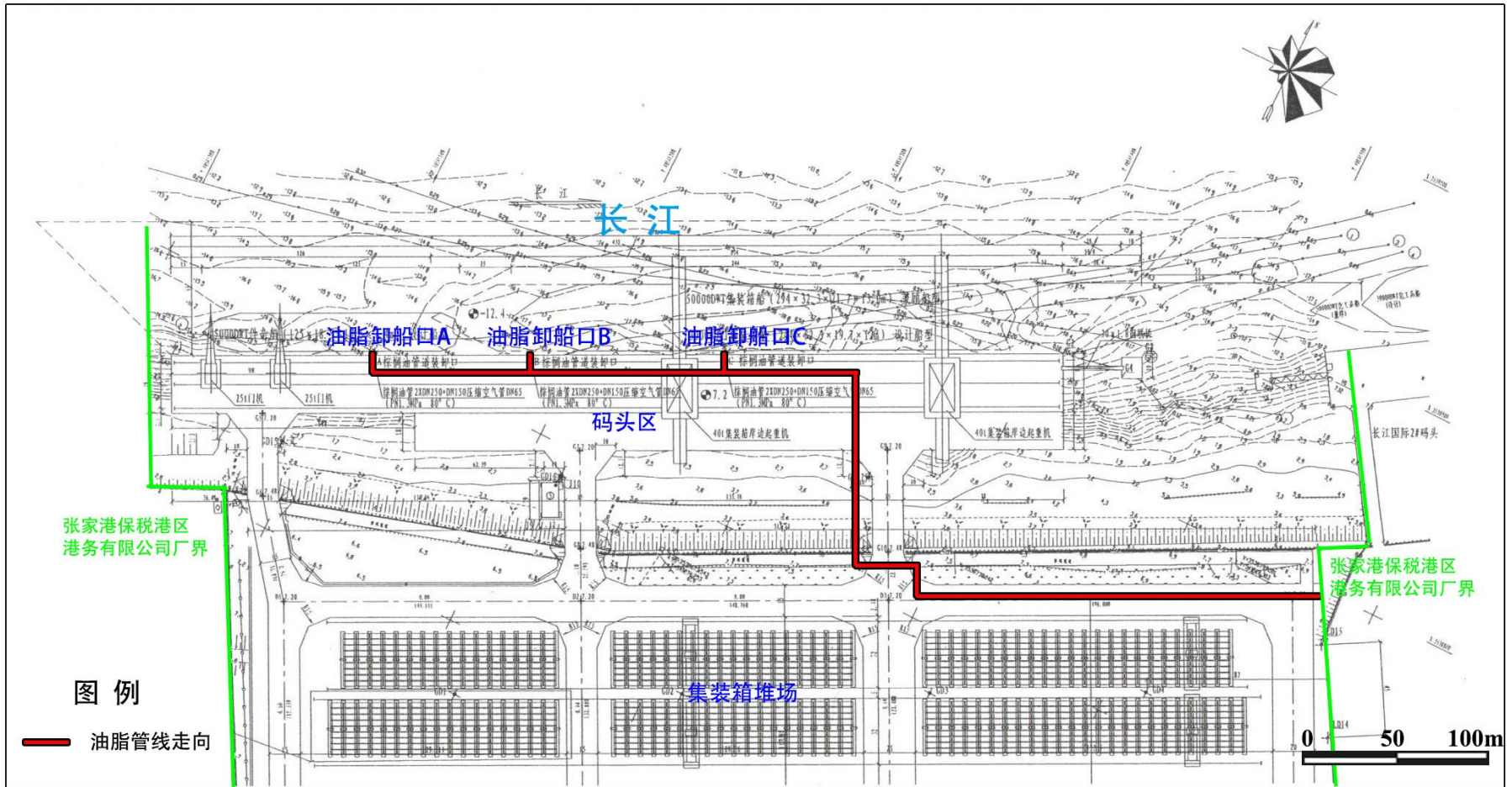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 L、较大 M、重大 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 2015 年备案，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 26 个备案，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 130429-2015-026-HT。



附图 1 本项目位置图



附图 2 周边环境概况图



附图3 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码头区域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本项目敏感保护目标图